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期已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额度为 140,24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4.35%，实际已发生担保额度为 50,520.98 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33,520.98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56.02%。前述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内的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融资业务及担保情况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孙公司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十方”）、烟台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十方”）及共同承租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控十方（山东）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十方”）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金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公司为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控股股东天津北清电力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北清”）为济南十方、烟台十方融资租赁提供差额补足担保，北控十方向天津北清每年支付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余额 21,479.61 万元的 0.8% 担保费用，济南十方、烟台十方为担保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针对上述差额补足担保为天津北清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 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关于为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二、融资业务及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济南十方、烟台十方及共同承租人北控十方分别与华夏金租签署了《提前终止协议》，在签署《提前终止协议》之前，双方均正常履行该租赁合同项下

的各项义务。根据双方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及相关合同，济南十方、烟台十方已分别向华夏金租支付剩余租金11,116.84万元、4,817.11万元，支付租赁物留购价款各共计1元，支付提前终止费用各0元。

自租赁合同提前终止之日起，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物所有权全部转移至济南十方、烟台十方及共同承租人北控十方，公司为上述业务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为天津北清提供的反担保均解除。

三、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前期已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额度为 140,24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4.35%，实际已发生担保额度为 50,520.98 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33,520.98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56.02%。前述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内的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提前终止协议（编号：HXZL-HZ-2020168）；
- 2、提前终止协议（编号：HXZL-HZ-2020169）。

特此公告。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9日